

孫子今譯

孫子今譯

郭化若

上卷

計 篇

(一) 孫子曰：兵者，國之大事，死生之地，存亡之道，不可不察也。

戰爭是國家的大事，關係着人民的生死，國家的存亡，是不可不細心研究慎重考慮的。

(二) 故經之以五事校之以計，而索其情：一曰道，二曰天，三曰地，四曰將，五曰法。道者，令民與上同意也，故可以與之死，可以與之生，而不畏危。天者，

陰陽、寒暑、時制也。地者，遠近、險易、廣狹、死
生也。將者，智、信、仁、勇、嚴也。法者，曲制、官
道、主用也。(註二)凡此五者，將莫不聞，知之者勝，不
知者不勝。故校之以計，而索其情。曰：主孰有道？
將孰有能？天地孰得？法令孰行？兵衆孰強？士卒孰
練？賞罰孰明？吾以此知勝負矣。

所以要從五方面敵我對比的估計，來探討其中的情況：一、
政治，二、天時，三、地利，四、將領，五、法制。政治，是指：
政治開明，使人民和政府同心協力，可以同生死共患難而不怕犧
牲。天時，是指：陰雨、晴天、寒冬、炎夏等天候季節情況。地
利，是指：遠途、近處、險要、平坦、廣闊、狹窄、死地、生地
等地形條件。將領，是指：將領的才智、威信、仁慈、英勇、嚴
肅等性格條件。法制，是指：部曲、旗幟、鑼鼓等制度，將校的

職務，糧道和軍用等的情況。凡屬這五方面情況，將帥都不能不過問。正確瞭解這些情況的，就能勝利，不正確瞭解的，就不能勝利。所以要校量敵我雙方這幾方面的優劣，來探討其中的情況。要問：哪一方的君主開明？哪一方的將領高明？哪一方得到天時地利？哪一方法令能貫徹實行？哪一方的軍隊比較強大？哪一方的士兵較有訓練？哪一方的賞罰比較嚴明？我們根據這些情況判斷，就能預先知道誰勝誰敗了。

(三) 將聽吾計，用之必勝，留之；將不聽吾計，用之必敗，去之。[註二]

如果能聽從我的計劃，用我指揮軍隊打仗，一定能勝利，就留在這裏；如果不能聽從我的計劃，雖用我指揮軍隊打仗，一定會失敗，就告辭而去。

(四) 計利以聽，乃爲之勢，以佐其外；勢者，因利而

制權也。

先要分析利害而使意見被採納，然後就來造成有利的態勢，作爲輔助條件。所謂態勢，就是利用有利的情況而進行機動。

(五)兵者，詭道也。故能而示之不能，用而示之不用，近而示之遠，遠而示之近。利而誘之，亂而取之，實而備之，強而避之，怒而撓之，卑而驕之，佚而勞之，親而離之。攻其無備，出其不意。此兵家之勝，不可先傳也。

戰爭是一種奇詭的行爲。所以，能打，故意裝做不能打；要打，故意裝做不要打；要向近處，故意裝做要向遠處；要向遠處，故意裝做要向近處。給敵人以小利，去引誘他；迫使敵人混亂，然後攻取他；敵人堅實沒有弱點，就要防備他；敵人强大，就要暫時避免同他硬拚；激怒敵人，却屈撓他；「計三」卑辭示弱，使敵

人驕傲；敵人休整得好，要設法使他疲勞；敵人內部團結，要設法離間他。攻擊對着敵人不防備的地方；行動向着敵人不意料的方向。這是軍事家取勝的祕訣，要根據敵情的變化，靈活運用，是不能事先呆板規定的。

(六)夫未戰而廟算勝者，〔註四〕得算多也；未戰而廟算不勝者，得算少也；多算勝，少算不勝，而況於無算乎！吾以此觀之，勝負見矣。

凡是未開戰之前預計可以打勝仗的，是因為勝利的條件充分；未開戰之前預計不能打勝仗的，是因為勝利的條件不充分；條件充分的能勝利，不充分的不能勝利，何況毫無條件呢？我們根據這些來看，勝敗就可以預見到了。

〔註一〕這裏『曲制』，是部曲、旗幟、鑼鼓等制度（節制），就是現代的組織編制和通信聯絡；『官』是百官之分，即將校偏裨等各官職務的規定，就是現代的軍官職責等內務規定或內務條令；『道』，是糧道，就是

現代的後方運輸；『主用』，是主管軍中之用，包括：軍費、糧秣、車馬、器械等，就是現代的後方勤務。

〔註一〕這句原文中的『將』字是聽字的助動詞，讀音『漿』；『將聽』兩字應連着讀，作假設能聽從解。曹操、梅堯臣、王贊、張預等都是這樣註的。只有孟氏一家把『將』字當作名詞（讀『醬』），作裨將解。意思是將官（裨將）能聽從我（主將）的計劃指揮軍隊，就一定能打勝仗，就留着他；如果將官不聽從我的計劃指揮軍隊，就一定會失敗，就趕走他。如果照後一說，就是軍中上下服從的紀律問題，不是本人的去留問題了。春秋列國不像現代的民族國家，更不是不同階級專政的國家，這一國人到那一國去當大臣大將的很多，所以孫子有這種主張。

〔註三〕這一句也可以譯作：『敵人憤怒急於求戰，我却故意屈撓他，等待他的衰弱。』

〔註四〕古時拜將出兵，在祖廟裏舉行儀式，並討論作戰計劃，故稱廟算。

作戰篇

(七)孫子曰：凡用兵之法，馳車千駟，革車千乘，帶甲十萬，千里饋糧；則內外之費，賓客之用，膠漆之材，車甲之奉，日費千金，然後十萬之師舉矣。其用戰也勝，久則鈍兵挫銳，攻城則力屈，久暴師則國用不足。夫鈍兵、挫銳、屈力、殫貨，則諸侯乘其弊而起，雖有智者，不能善其後矣。故兵聞拙速，未睹巧之久也。夫兵久而國利者，未之有也。故不盡知用兵之害者，則不能盡知用兵之利也。

大凡起兵打仗，要用輕車千輛，重車千輛，帶甲的兵卒十萬，還要從千里外運輸糧食；那末前方後方的經費，招待各國來賓使

孫子兵法 十二言
節的用度，膠漆器材的補充，車輛盔甲的修理，每天要開支千金，然後十萬大兵才能出動。用這樣的軍隊去作戰，就要求速勝。持久就會使軍隊疲憊，銳氣挫失；攻擊城寨就會使力量耗盡；長久暴露軍隊在國外，就會使國家的財政發生困難。如果軍隊疲憊，銳氣挫失，力量耗盡，經濟枯竭，則列國諸侯乘着你的危機而起兵，雖有智謀的人，也無法替你善後了。所以用兵只聽說老實的速決，沒有見到弄巧的持久。戰爭持久而國家有利，是不會有的事情。所以不完全瞭解用兵害處的人，就不能完全瞭解用兵的益處。

(八) 善用兵者，役不再籍，糧不三載；取用於國，因糧於敵。故軍食可足也。

善於用兵的人，兵役不徵兩次，糧秣不運三回。「註一」軍需從國內取用，糧秣就敵國徵發。這樣，軍隊的糧食就可以足夠啦。

(九) 國之貧於師者遠輸，遠輸則百姓貧。近於師者貴賣，貴賣則百姓財竭，財竭則急於丘役。力屈、財殫，中原內虛於家。百姓之費，十去其七，公家之費破車罷馬，甲冑矢弩，戟楯蔽櫓，丘牛大車十去其六。

國家之所以會因軍隊作戰而貧窮者，就是由於遠道運輸。遠道運輸，則人民貧困。在軍隊集中的附近地方，東西就會漲價，東西漲價，就使得人民財富枯竭。財富枯竭，就急於加捐加稅，強迫徵發。力量耗盡，財富枯竭，國內人民，家家貧困。這樣，人民的負擔固然要佔去全部收入的十分之七，公家的耗費，車破、馬病，盔甲、弓箭、槍戟、矛盾以及運輸用的牛和大車等等的消耗也要佔十分之六。

(一〇) 故智將務食於敵，食敵一錘，當吾二十錘；穀稈一石，當吾二十石。

所以聰明的將領務求就糧於敵國。吃敵國的一鍾註二〇可以當得本國的二十鍾，可以當得國內的二十石。

(一一)故殺敵者，怒也；取敵之利者，貨也。故車戰，得車十乘已上，賞其先得者，而更其旌旗，車雜而乘之，卒善而養之，是謂勝敵而益強。

要使軍隊勇敢殺敵，就要激怒部隊；要使軍隊奪取敵人的物資，就要獎勵士兵。所以在車戰中，凡繳獲戰車十輛以上的，就獎勵首先奪得戰車的人；把車上敵人的旗幟換成自己的旗幟，派上自己的士兵夾雜着乘坐；對俘虜來的敵方兵卒，要很好地優待他們。這就是所謂越戰勝敵人而自己也越加強大。

(一二)故兵貴勝，不貴久。

所以，用兵利於速勝，不利於持久。

(一三)故知兵之將，民之司命，國家安危之主也。

所以知道用兵的將領，他掌握着人民生死的命運，是決定國家安危的主宰。

〔註一〕『籍』是依戶徵集，『載』是運載，意思是說：善於領導戰爭的戰略家，徵集一次，舉兵出國就能取勝，不用再回國內徵集兵員補充；開戰時運載一次糧秣隨軍出發，進入敵國後，就地徵發，『因糧於敵』，不再由國內追送糧秣，甚至凱旋回國，也不用國內運載糧秣迎接，這就是『糧不三載』的意思。

〔註二〕每鍾六十四斗。

謀攻篇

(一四)孫子曰：凡用兵之法，全國爲上，破國次之；全軍爲上，破軍次之；全旅爲上，破旅次之；全卒爲上，破卒次之；全伍爲上，破伍次之。是故百戰百勝，非善之善者也；不戰而屈人之兵，善之善者也。

大凡領導戰爭的法則是：使敵人舉國完完整地屈服是上策，起兵去打破那個國家就差些；使敵人全軍完完整地降服是上策，擊破敵人一個軍就差些；使敵人全旅完完整地降服是上策，擊破敵人一個旅就差些；使敵人全連完完整地降服是上策，擊破敵人一個連就差些；使敵人全班完完整地降服是上策，擊破敵人一個班就差些。因此，百戰百勝，還不算得是高明中最高明的，不戰而使敵人屈服，才算得是高明中最高明的呀！

(一五)故上兵伐謀，其次伐交，其次伐兵，其下攻城；攻城之法，爲不得已。修櫓轡輶，具器械，三月而後成，距闥又三月而後已；將不勝其忿，而蟻附之，殺士三分之一，而城不拔者，此攻之災也。故善用兵者，屈人之兵，而非戰也；拔人之城，而非攻也；毀人之國，而非久也。必以全爭於天下，故兵不頓，而利可

全，此謀攻之法也。

所以，領導戰爭的上策，是在總的計謀上戰勝敵人，其次是在外交上戰勝敵人，再次是進攻敵人的軍隊，下策是攻城。攻城的辦法，是不得已的。制造大盾和攻城用的四輪車，準備一切攻城的器械，三個月才能做好；構築攻城的土山又要三個月才能完工。將帥不勝其忿怒，驅使他的軍隊像螞蟻一般去爬城，士兵傷亡三分之一，而城還是打不下來，這就是攻城的災害呀！所以善於領導戰爭的人，屈服敵人的軍隊而不用硬打，奪取敵人的城寨而不是硬攻，毀滅敵人的國家而不要持久。一定要用全勝的計謀爭勝於天下，所以軍隊不致遲滯，而勝利可以完滿取得。這就是計劃進攻的法則。

(一六)故用兵之法，十則圍之，五則攻之，倍則分之，敵則能戰之，少則能逃之，不若則能避之。故小敵之

堅，大敵之擒也。

所以用兵的法則，有十倍優勢的兵力就包圍敵人，有五倍優勢的兵力就進攻敵人，只有一倍優勢的兵力就要分散敵人，同敵人兵力相等就要能戰勝他，比敵人兵力少就要能退却，比敵人軍隊弱，就要能避免決戰。所以弱小的軍隊如果只知硬拚（不能適應情況，不承認有退却的必要，固執堅守一城或一地），就要成爲強大敵人的俘虜了。

(一七)夫將者，國之輔也，輔周則國必強，輔隙則國必弱。

將帥乃是國王親密的助手，國王和將帥的關係密切，則國家一定會強盛，關係如果有缺陷，則國家一定會衰弱。

(一八)故君之所以患於軍者二：不知軍之不可以進，而謂之進；不知軍之不可以退，而謂之退；是謂糜軍。

不知三軍之事，而同三軍之政，則軍士惑矣。不知三軍之權，而同三軍之任，則軍士疑矣。三軍既惑且疑，則諸侯之難至矣，是謂亂軍引勝。

國王可能遺害於軍隊的有三種情況：不懂得軍隊之不可以前進而硬叫它前進，不懂得軍隊之不可以後退而硬叫它後退，這叫做牽制軍隊；不懂得軍隊的內部事情而干涉軍事行政，就會使軍隊迷惑；不懂得軍事的權變而干涉軍隊指揮，就會使軍隊懷疑。軍隊既迷惑而且懷疑，列國諸侯就會乘隙而至。這就是所謂擾亂軍心自找失敗。

(一九)故知勝有五：知可以戰，與不可以戰者勝；識衆寡之用者勝；上下同欲者勝；以虞待不虞者勝；將能而君不御者勝；此五者，知勝之道也。

有五種情況可以預見勝利：凡是能看清情況知道可以打和不

可以打的，可以勝利；懂得多兵的用法也懂得少兵的用法的，可以勝利；國內上下、軍中上下同德同心的，可以勝利；自己有準備以等待敵人的疏忽懈怠的，可以勝利；將帥有指揮才能而國王不加牽制的，可以勝利。這五條是預見勝利的規律。

(二一〇)故曰：知彼知己，百戰不殆；不知彼而知己，一勝一負；不知彼，不知己，每戰必殆。

所以說：瞭解敵人，瞭解自己，百戰都不會有危險；不瞭解敵人而瞭解自己，勝敗的可能各半；不瞭解敵人也不瞭解自己，那就每戰都有危險了。

形 篇

(二一一)孫子曰：昔之善戰者，先爲不可勝，以待敵之